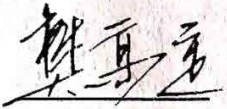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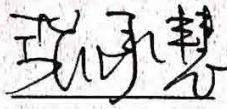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基于自身的独立判断，现就公司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关于审议公司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1、公司在关联交易合同签署前取得了独立董事的认可，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
- 2、公司董事会在对该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 4 名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因此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
- 3、卖方/管理方向买方提供的工程及管理服务价格参照向无关联方第三方提供同类工程及管理服务的均价，定价公允，未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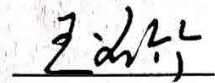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



樊高定



张承慧



王如竹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